

证券代码：838006

证券简称：神州优车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1月1日，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6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现就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规定：“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一）公开发行股份；（二）非公开发行股份；（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其他方式。公司通过前款规定的方式增加资本的，除公司与任何现有股东就公司所发行的新股的优先认购权另有约定的情形以外，公司现有股东对所发行的新股不存在优先认购权。”

截至目前，公司现有股东中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股东均已自愿签署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因此，本次股票发行中，公司现有股东均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二) 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止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公司2016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10月21日。

(三) 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无。

二、 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 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1、 发行对象不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适格投资者；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合计不超过 35 名；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2、 股票发行的价格、数量及总金额

本次发行股票价格为人民币 16.80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588,235,293 股（含 588,235,293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00.00 元（含 10,000,000,000.00 元）。

(二) 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6年11月22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2016年12月02日（含当日）下午3时30分

(三) 认购程序：

1、2016年12月02日（含当日）下午3时30分前，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将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2、2016年12月02日（含当日）下午3时30分前，认购人将汇款底单扫描后电子邮件发送至han.lu@ucarinc.com，同时电话确认（联系电话：+86 139 1031 9695）。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6年12月02日（含当日）下午3时30分前，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三、 缴款账户

户名：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浦发银行福州平潭支行

账号：43070154800000166

四、 其他注意事项

1、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应严格按照上述缴款账户的信息填写。

2、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在汇入款项时，请在汇款用途处注明“神州优车增资款”字样，并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股份认购人和认购股份数。

3、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4、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股份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

5、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电话与认购人进行及时联系，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五、 联系方式

- (一) 联系人姓名：陆涵
- (二) 电话：+86 139 1031 9695
- (三) 传真：010-59729222
- (四) 邮箱：han.lu@ucarinc.com
- (五)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甲2号佳境天城大厦B座3层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18日